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职成司函〔2018〕137号

关于举办2018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 全国总开幕式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2018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厅函〔2018〕42号）要求，决定于10月25日在浙江省宁波市举办2018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全国总开幕式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内容

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部署新时代中国特色继续教育工作的，引导推动各地广泛开展全民终身学习活动，推动各类学校和教育培训机构资源向社区开放，推动学习型城市建设，推动全民阅读。宣传展示“百姓学习之星”和“终身学习品牌项目”等。

二、时间、地点

2018年10月25日，全天。10月24日报到。

报到地点：宁波国大雷迪森广场酒店（宁波市鄞州区海晏北路800号）

三、参加人员

（一）邀请中组部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科技部、民政部、财政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、农业农村部、文化和旅游部、卫生健康委员会、全国老龄办、体育总局、共青团中央、中国科学技术协会、全国妇联、全国总工会等有关司局的同志；中国教科文全委会秘书处、中国成人教育协会、教育部有关司局负责同志。

（二）各省（区、市）教育厅（教委）相关负责同志，各计划单列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相关负责同志。原则上，每个省（区、市）、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各推荐2人参加全国总开幕式。

（三）继续教育联盟、部分行业协会、科研机构、高校等单位负责同志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请各单位于10月15日前将参会名单报至宁波市教育局，同时根据要求完成网上报名（见回执）。

（二）参加人员差旅费自理。不安排接送站。

(三) 联系人、联系方式

教育部：蔡妍，刘英 010-66097704，66097851

宁波市教育局：王 丹，0574-89183306，13819876553

翁叶川，0574-89186397，13566568679

传 真：0574-55882967

邮 箱：nbweek2018@163.com

附件：会议回执

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

2018 年 10 月 9 日



附件:

2018 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全国总开幕式回执

报名单位:

姓名	单位及职务	性别	手机	抵达时间		离开时间		是否安排清真餐
				日期	时间	日期	时间	

注:请各单位于 10 月 15 日前将回执表发送到邮箱 nbweek2018@163.com, 同时请务必完成网上报名, 方法: 关注“尚学宁波”微信公众号, 登录“活动周”栏目中的“会务系统”, 根据提示完成报名。



(关注 “尚学宁波” 微信公众号, 获取更多总开幕式资讯)